

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41253臺中市大里區西榮路278號

承辦人：巫端珍

電話：0424811717

傳真：04-24816828

Email：teming2005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中營謀總字第1131030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會將招募志工，辦理「113年度-臺北場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」，請貴單位代為轉知學生或志工們，並鼓勵其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服務日期及時間：

113年11月15日(五) 16：00-17：30(場地佈置志工)

113年11月18日(一) 08：30-17：00(現場服務志工)

113年11月19日(二) 08：30-17：00(現場服務志工)

二、招募對象：有意願參與志願服務的高中生、大專學生、社會人士。

三、招收名額：一場次最多10名

四、報名方式：採用網路報名，請至本會網站www.chinesenpo.org.tw→「活動專區→志工招募→『【台北服務志工招募】113.11.15、18-19 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』進行線上報名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1月10日(日)止，額滿為止

學務處

113/11/01 09:32



1130013246

無附件

六、服務內容：協助活動進行等相關事宜

七、此活動有認列服務時數(依實際服務給予)，參與的志工本會將提供時數證明書或時數條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項詳如網站公告及簡章

九、聯絡人/電話：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 翁秘書/(04)

2481-1717。

正本：桃園市立觀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南崁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、光啟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光啟高級中等學校、方曙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方曙商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龍潭高級中等學校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治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治平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楊梅高級中等學校、永平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永平工商高級中等學校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、天主教振聲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振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武陵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平鎮高級中等學校、復旦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復旦高級中等學校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育達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中壢家事商業高級中等學校、啟英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啟英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內壢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溪高級中等學校、大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大興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大園國際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